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  
水泵28万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建设单位：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郭俊焯（盖章）

编制单位：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郭俊焯（盖章）

项目负责人：王锋

建设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060332288	电话：	18060332288
邮编：	355000	邮编：	355000
地址：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 工业园区C地块S19	地址：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 工业园区C地块S19

##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2.1 相关法律法规、条例、技术规范依据	3
2.2 技术文件依据	3
3. 项目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环境敏感目标及卫生防护距离	4
3.3 建设内容	5
3.3.1 工程概况	5
3.3.2 本项目工程组成	5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8
3.5 水源及水平衡	8
3.6 生产工艺	9
3.7 项目变动情况	12
4. 环境保护设施	16
4.1 污染治理设施	16
4.1.1 废水	16
4.1.2 废气	16
4.1.3 噪声	18
4.1.4 固体废物	18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0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20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备及在线监测装置	24
4.3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24
5.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5
5.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	25
5.1.1 对策建议	25
5.1.2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25
5.1.3 总结论	25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摘录)	29
6. 验收执行标准	33
6.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33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33
6.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34
6.4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34
7. 验收监测内容	35
7.1 废水	35
7.2 废气	35
7.3 噪声	35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7
8.1 监测分析方法	37
8.2 监测仪器	37
8.3 人员资质	38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9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0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2
9. 验收监测结果	43
9.1 生产工况	43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43
9.3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47

9.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48
10. 验收监测结论.....	49
10.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49
10.1.1 废水.....	49
10.1.2 废气.....	49
10.1.3 噪声.....	49
10.1.4 固体废物.....	49
10.2 验收结论.....	49
10.3 建议.....	50
附图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52
附图2 项目厂区及车间平面布置.....	53
附图3 主要环境敏感目标.....	59
附件	
附件1 环评批复.....	60
附件2 排污记回执.....	64
附件3 罚款缴纳发票.....	66
附件4 工况证明.....	67
附件5 危废协议.....	68
附件6 项目检测报告.....	75
附件7 应急预案备案表.....	88

## 1. 验收项目概况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租赁金泰龙电器（福安）有限公司位于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块S19的部分厂房。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为新建项目，于2021年4月26日取得福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闽发改备[2021]J020076号。

该项目于2019年12月开始建设，2020年5月投入生产运行且未办理相关环评手续，属于“未批先建”项目。2021年11月9日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规定对其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宁安环监[2021]83号），责令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停止生产建设并处以罚款并要求尽快完成环评手续。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罚款缴纳发票详见附件3）。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委托深圳市纪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2月24日取得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审批文号为：宁安环评〔2022〕7号（环评批复见附件1）。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首次登记，由于首次排污登记内容中生产工艺有所变动，因此于2022年9月13日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变更登记，登记编号：91350981MA32X8X9X2001X（排污登记回执见附件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有效期：2020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16日。

本项目于2022年4月1日根据环评报告表内整改要求完成整改并进行调试。目前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基本建设完成。经现场踏勘，项目主要从事水泵生产，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已建成并投入使用，项目生产能力已达到设计产能75%以上，具备验收条件（工况证明见附件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现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并委托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2022年5月24日对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在综合分析评价监测结果的基础上，我单位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编制了《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本次验收的范围是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验收内容为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

## 2. 验收依据

### 2.1 相关法律法规、条例、技术规范依据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3)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 (4)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 (5)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

### 2.2 技术文件依据

- (1) 深圳市纪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0月)；
- (2)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安环评〔2022〕7号，2022年2月24日)；
- (3) 宁德市奥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年10月)。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 C 地块 S19（北纬：27°2′58.793″N，东经：E119°31′38.518″），厂区周围无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规划确定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的风景区、生态保护区、自然和文化遗址以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 (2) 平面布置

厂区入口在厂区南侧，与园区规划道路相邻，交通便捷，有利于原辅材料和产品的运输。生产厂房负一层为化学品仓库、真空浸漆区、定子仓库；一层为冲压车间、绕嵌车间、金加工区以及仓库；二层为半成品区、组装去和仓库；三层为涂装车间、组装区、检验室；四层为仓库。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 3.2 环境敏感目标及卫生防护距离

##### (1) 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位于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项目周边最近居民点为东南侧 370m 处的康厝村，周边最近水系为项目西北侧 1047m 处的穆阳溪。项目所在区域无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名胜古迹、珍稀动植物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对周边居民点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1，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附图 3。

表 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类别	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距离	人口(人)	环境功能要求
环境空气、环境风险	苏坂村	N 1147m	288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类区
	康厝村	NE370m	2394	
	邮亭村	NE 872m	723	
	穆阳镇	NE 1851m	15638	
	穆云镇	NE 2121m	27253	
	桂林村	NE 2371m	7228	
	苏堤村	NW 1545m	9987	
	半山村	NW 1807m	856	
	南洋村	NW 2389m	697	
	竹岙村	SE 290m	786	
	东山村	SE 1405m	931	
	红坪村	SE1798m	636	

环境类别	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距离	人口(人)	环境功能要求
	高台村	WS 1281m	762	
水环境	穆阳溪	NW1047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质
声环境	厂界向外 200m 范围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

### (2) 卫生防护距离调查分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未要求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 3.3 建设内容

### 3.3.1 工程概况

项目工程概况对比分析见表2。

表2. 项目工程概况对比分析表

项目	环评	实际	备注
项目名称	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	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	与环评一致
建设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建设地点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块S19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块S19	与环评一致
产品	发电机组	发电机组	与环评一致
建设规模	占地面积9800m <sup>2</sup>	占地面积98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与环评一致
行业类别	69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	69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	与环评一致
生产规模	年产水泵28万台	年产水泵28万台	与环评一致
投资	总投资1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	总投资1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	与环评一致
劳动定员	职工定员为50人	职工定员为50人	与环评一致
生产制度	单班工作制,每班10小时,年工作300天	单班工作制,每班10小时,年工作300天	与环评一致

### 3.3.2 本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等。

项目建设内容具体见表3,主要设备见表4。

表 3. 项目工程组成对比分析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5层, 租赁面积 9800m <sup>2</sup> 。 负一层为化学品仓库、真空浸漆区、定子仓库; 一层为冲压车间、绕嵌车间、金加工区以及清砂区、仓库; 二层为半成品区、组装区和仓库; 三层为涂装车间、组装区、检验室; 四层为仓库。	5层, 租赁面积 9800m <sup>2</sup> 。 负一层为化学品仓库、真空浸漆区、定子仓库; 一层为冲压车间、绕嵌车间、金加工区以及清砂区、仓库; 二层为半成品区、组装区和仓库; 三层为涂装车间、组装区、检验室; 四层为仓库。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4层, 占地面积 350m <sup>2</sup> 。1层为展厅, 2层为办公区, 3层为会议室, 4层为休息室。	4层, 占地面积 350m <sup>2</sup> 。1层为展厅, 2层为办公区, 3层为会议室, 4层为休息室。	与环评一致
公用辅助工程	供水	供水引自工业园区内市政供水管网, 通过厂区内管网输送到各用水节点。	供水引自工业园区内市政供水管网, 通过厂区内管网输送到各用水节点。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利用工业园区现有的排水系统: 厂内设计雨污分流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进入穆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利用工业园区现有的排水系统: 厂内设计雨污分流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进入穆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高压电源引自工业区内的公共变电所, 电源线选用 10kV 高压交联电缆架空敷设至厂区变电室。	高压电源引自工业区内的公共变电所, 电源线选用 10kV 高压交联电缆架空敷设至厂区变电室。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厂内运输	配备叉车进行厂内运输。	配备叉车进行厂内运输。	与环评一致
	厂外运输	主要以公路汽车运输为主。项目所需原辅材料均就近采购; 产品由当地配货、整车配送运输方式解决。	主要以公路汽车运输为主。项目所需原辅材料均就近采购; 产品由当地配货、整车配送运输方式解决。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进入穆阳污水处理厂。 ②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 TW001 处理后循环回用, 每年更换一次, 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进入穆阳污水处理厂。 ②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 TW001 处理后循环回用, 每年更换一次, 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与环评一致
	废气	①浸漆烘干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 TA001 (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处理达标后,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②喷漆废气 (包括干式喷漆废气和经水帘柜预处理的补漆废气) 同晾干废气经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 TA001 (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处理达标后,	①浸漆烘干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 TA001 (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处理达标后, 通过 1 根 17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②喷漆废气 (包括干式喷漆废气和经水帘柜预处理的补漆废气) 同晾干废气经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 TA001 (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处理达标后,	与环评一致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通过 1 根 17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噪声	利用厂房隔声, 选购运行机械性能稳定、配套完善的低噪音设备安装基础减震措施。	利用厂房隔声, 选购运行机械性能稳定、配套完善的低噪音设备安装基础减震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①一般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贮存间暂存, 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危险固废: 设置危废贮存间暂存, 喷漆废液、废矿物油、漆皮漆渣、废过滤棉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理。	①一般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贮存间暂存, 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危险固废: 设置危废贮存间暂存, 喷漆废液、废矿物油、漆皮漆渣、废过滤棉、废机油、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等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 ③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理。	与环评基本一致

表 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名称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名称	设施参数				备注
				参数名称	计量单位	环评设计值	实际值	
1	预处理	机械预处理	机床	数量	台	26	26	与环评一致
			单钻床	数量	台	10	10	与环评一致
			双钻床	数量	台	3	3	与环评一致
			冲床	数量	台	3	3	与环评一致
			立绕机	数量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嵌线机	数量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绑线机	数量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磨光机	数量	台	3	3	与环评一致
2	涂装	浸涂	真空浸烘一体机	排风量	m <sup>3</sup> /h	15000	18000	与环评基本一致
数量				台	1	2 (一备一用)	与环评基本一致	
3		喷涂	喷漆室	排风量	m <sup>3</sup> /h	15000	18000	与环评基本一致
4				流平室	排风量	m <sup>3</sup> /h	15000	18000
5	公用	废水处理系统	生产污水处理设施		设计处理能力	t/d	1.5	1.5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设计处理能力	t/h	3	3	与环评一致

###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5。

表 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铜叶轮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	密封件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3	轴承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4	转子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5	机壳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6	聚氨酯磁漆	吨/年	4.492	4.4	与环评基本一致
7	绝缘浸漆	吨/年	3.316	3.5	改为水性绝缘漆
8	稀释剂	吨/年	0.887	0.22	浸漆工序的辅料由油性漆改为水性漆，因此稀释剂用量减少。
9	固化剂	吨/年	0.224	0.22	与环评基本一致
10	泵体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1	前盖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2	接头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3	后盖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4	单向阀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5	压盖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6	标准件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7	橡胶件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8	定子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19	铜线	吨/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0	铝线	吨/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1	接头线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2	套管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3	热保护器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4	风罩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5	铭牌标贴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6	风叶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7	塑料钉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8	电容器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29	插头线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30	接线盒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31	手柄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32	出线螺套	万个/年	28	28	与环评一致

### 3.5 水源及水平衡

①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漆雾净化用水。根据水帘柜设计，项目喷漆循环水量为 1.35t，按每小时 1% 的损失量计算，每天喷漆时间为 3h，则循环水损失量为 0.04t/d，则喷漆用水补充量为 12t/a。喷漆废水采用“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工艺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作为危险废物处置。故项目水帘柜年补充新鲜用水 13.35m<sup>3</sup>/a。

## ②生活用水

项目全年工作时间约 300 天，劳动定员 50 人，员工不驻厂。生活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根据《福建省地方标准行业用水定额》（DB35/T772—2013），参考城市居民生活用水定额为每人每日 50L/人·d。据此计算，全厂生活用水为 2.5t/d（750t/a）。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算，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t/d（600t/a）。

项目水平衡详见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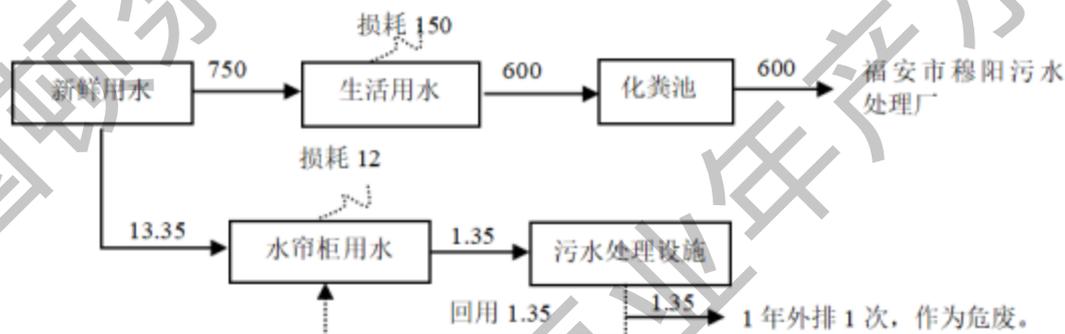


图3.5-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 3.6 生产工艺

经现场踏勘，项目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水泵主要由定子、叶轮、密封圈、泵体等部件等组成，主要零配件均外购。

### (1) 水泵机壳铸件加工

①机加工：根据产品设计在机床上对原料进行加工。

### (2) 定子加工

①绕线、嵌线、绑线：将电磁线按照要求绕制成相应的线圈，把线圈或导体安放到铁心槽内，整理和扎紧线圈端部，以及将各线圈连接成绕组。

②检验：把线圈端部的形状校准到正确的形状，以保证嵌线后定子线圈端部的尺寸的正确与整齐。校准线圈的集合尺寸，使各匝平整一致。嵌装过程中，由于机械损伤或导线本身的绝缘缺陷，可能造成匝间绝缘隐患，引起匝间短路故障。因此必须进行匝间绝缘试验、耐压试验和电阻试验。

③浸漆、烘干：真空浸漆、烘干绕好的线圈需外覆上一层绝缘漆，本项目采用真空

浸漆烘干设备，该设备整个浸漆过程中包括输漆和浸漆烘干两部分，都是在完全密闭条件下进行。将拟浸漆的绕组吊入浸漆罐中用加热器预烘（开盖浸漆罐有少量有机溶剂逸散，因此浸漆车间密闭），然后对浸漆罐抽真空；同时贮漆罐中的漆液输入浸漆罐中，并加温使漆温维持在 50~60℃；工作在不低于0.3MPa 压力下浸渍几分钟，待绕组的绝缘电阻达到测定值时，对贮漆罐抽真空，同时油漆从浸漆罐输回贮漆罐。本项目采用真空浸烘一体机，烘干温度为130℃，烘干时间300min（年烘干时间1500小时），该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经烘箱内管道抽出进入废气处理设施处理。

④定子合成：将浸漆绝缘处理后的定子进行压装。

(3) 整体总装：将压装后的定子、铸铁机座以及端盖、标准件、电容器等配件进行组装。

(4) 喷漆：项目在浸漆和喷漆前，有调漆工序，即将油漆和稀释剂按照一定比例进行调配，不设专门调漆间，此过程有少量有机溶剂逸散。各车间密闭，设置了抽气装置，流平晾干区密闭，且设置了抽气装置，总吸风量将达到15000m<sup>3</sup>/h，呈微负压状态。喷漆区设有一条喷漆线，采用干式喷漆方式，喷漆作业具体操作顺序为：首先将需要喷涂部件放置在喷漆台上，启动引风机抽气装置，操作人员手持喷枪对部件进行喷涂，喷枪口距离喷漆表面应在200-240mm之间，喷枪的最大喷漆量为160mL/min，喷漆应连续均匀，喷漆后自然晾干。如有喷涂不合格的产品则进入水帘柜进行补漆作业。

(5) 水帘补漆作业具体操作顺序为：需要补漆的水泵通过悬挂输送装置进入喷漆流水线上，工作人员打开水帘柜喷淋系统、开始补漆，涂料经压缩空气雾化后从喷枪喷射到工件表面，多余的漆雾在水帘机的负压引导下流向水帘板下方的水面，漆雾(颗粒物)将被清洗到水中，从而达到对漆雾颗粒清洗净化的目的。被提起的水汽其中一部分随漆雾进入过滤棉过滤后再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分离后的水则汇集到溢水槽溢流到水幕板上形成循环水幕，有效地除去空气中的漆雾颗粒。补漆后进入流平区经自然晾干。

(6) 检验：晾干后的水泵通过设定的规范程序对水泵进行检验，主要对电流、电压、转速、输出功率进行出厂合格标准比对，确保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及性能的可靠度。

(7) 包装入库：按照管理要求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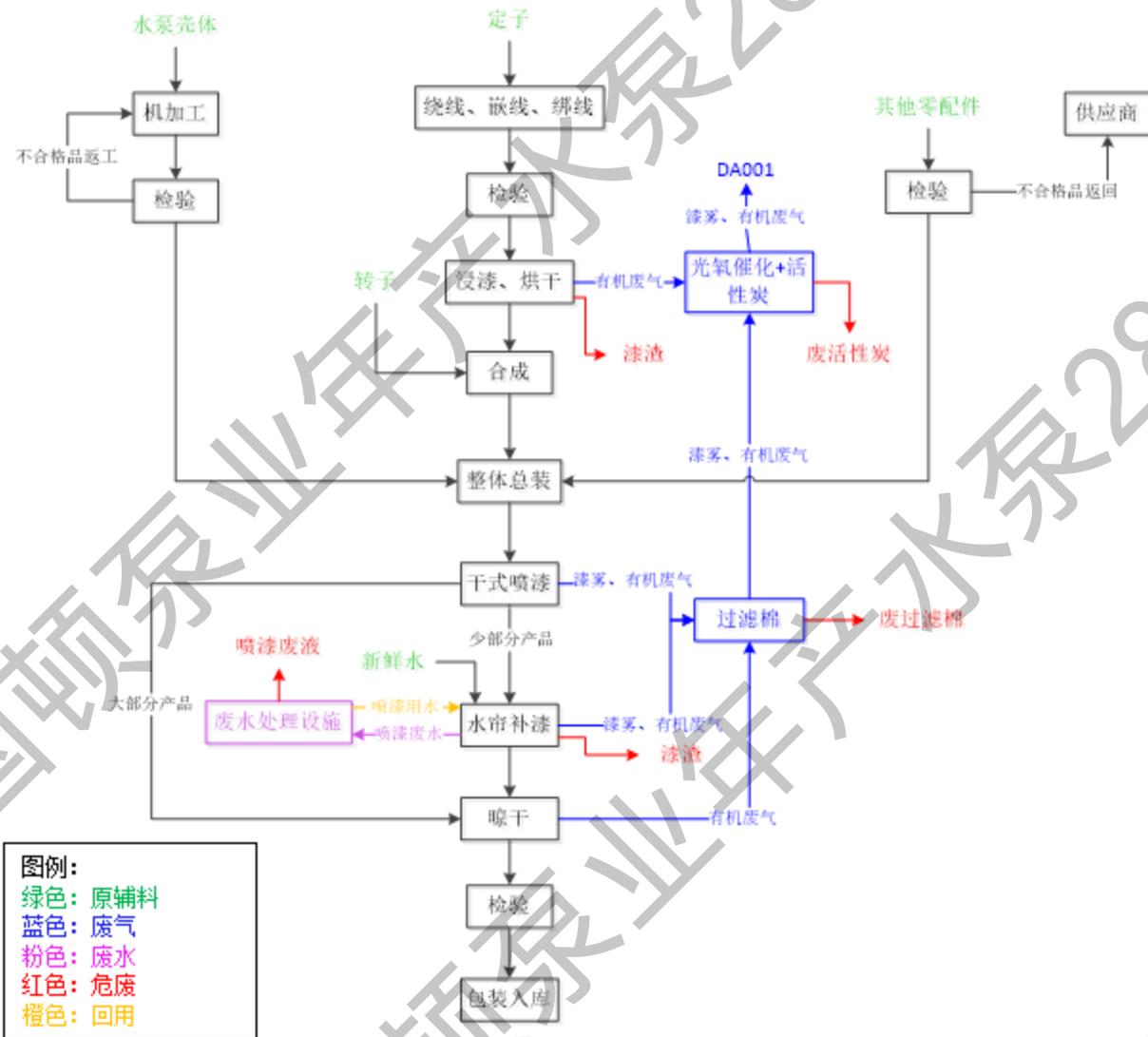


图3.6-1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 3.7 项目变动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根据现场核查和查阅《国顿泵业年产水泵 28 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比《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可知，本次验收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相比发生了相应的变更，但发生的变更均不属于重大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的内容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具体工程变更情况认定见下表。

表 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判定内容	环评	实际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是否发生化	本项目主要从事水泵加工	本项目主要从事水泵加工	不变	/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年产水泵 28 万台	年产水泵 28 万台	不变	/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	不变	/	否
2	规模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根据福安市 2020 年度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且储存能力未增大、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根据福安市 2020 年度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且储存能力未增大、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不变	/	否
3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 C 地块 S19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 C 地块 S19	不变	/	否
4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具体见 3.4 和 3.6 章节	具体见 3.4 和 3.6 章节	不变	/	否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不涉及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	不涉及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	不变	/	否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	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且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不变	/	否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不变	/	否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无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变	/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不变	/	否
5	环境保护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	废水：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穆阳污水	废水：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穆阳污水	不变	/	否

序号	项目	判定内容	环评	实际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措施		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p>处理厂。</p> <p>②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TW001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p> <p>废气①浸漆烘干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TA001(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p>②喷漆废气(包括干式喷漆废气和经水帘柜预处理的补漆废气)同晾干废气经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TA001(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p>处理厂。</p> <p>②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TW001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p> <p>废气①浸漆烘干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TA001(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根17m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p>②喷漆废气(包括干式喷漆废气和经水帘柜预处理的补漆废气)同晾干废气经收集后经一套废气处理设施TA001(处理工艺为“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根17m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	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不变	/	/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不变	/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			

序号	项目	判定内容	环评	实际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喷漆废液、废矿物油、漆皮漆渣、废过滤棉、废油漆桶等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喷漆废液、废矿物油、漆皮漆渣、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机油、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等定期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新增危废种类：废机油、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	机械设备生成过程中产生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设置不小于 158m <sup>3</sup> 的事故应急池	本项目已设置 1 个 200 立方米地埋式事故应急池和雨水切断阀门，用于储存事故下废水，控制废水在厂区内，不外排到外环境，不会对厂区外的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可以满足事故废水的收集和暂存要求。	不变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治理设施

#### 4.1.1 废水

##### (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水帘柜喷漆废水。水帘柜喷漆废水采用“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工艺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穆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废水产生情况见表7。

表7.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来源	职工生活	水帘柜喷漆
污染物种类	COD、BOD <sub>5</sub> 、SS、氨氮	pH、COD
治理设施	化粪池	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
容积	1.5m <sup>3</sup>	1.5m <sup>3</sup>
产生量	2t/d (600t/a)	1.35m <sup>3</sup> /次
处理量	2t/d (600t/a)	1.35m <sup>3</sup> /次
排放量	2t/d (600t/a)	0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	循环回用，不外排
排放去向	穆阳污水处理厂	/



喷漆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

#### 4.1.2 废气

项目浸烘废气、喷漆晾干废气和补漆晾干废气由“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17m高的DA001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气产生情况具体见表8，废气治理工艺流程图见图4.1-1，废气治理设施照片见图4.1-2。

表 8. 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浸烘废气	喷漆晾干废气	补漆晾干废气
来源	浸漆工序	喷漆工序	补漆工序
污染物种类	非甲烷总烃	颗粒雾、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颗粒雾、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排放形式	有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治理设施	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		
设计指标	15000m <sup>3</sup> /h-20000m <sup>3</sup> /h		
排气筒高度	17m		
排气筒内径	0.6m		



图4.1-1 废气治理工艺流程图





图4.1-2 废气治理设施照片

#### 4.1.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床、钻床等设备，其噪声声级在 75~95dB (A)之间。噪声源强详见表 9。项目主要是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以减小噪声排放强度。

表 9.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源强 (dB (A))	数量 (台)	位置	运转方式	治理措施
1	真空浸漆机	80	1	生产厂房	昼间间断性生产	减振、隔声
2	喷漆流水线	80	1			
3	机床	95	7			
4	机床	95	19			
5	单钻床	75	10			
6	双钻床	75	3			
7	冲床	80	3			
8	立绕机	80	2			
9	嵌线机	80	2			
10	绑线机	75	1			

#### 4.1.4 固体废物

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不合格品：本项目的不合格品收集后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 (2) 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项目废气处理设施使用过程中产生废活性炭，废物编号：HW49，代码：900-039-49，暂存于危废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②废油漆桶：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和废固化剂桶，废物编号：HW49，代码：900-041-49，暂存于危废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③废过滤棉：项目废气处理设施使用过程中产生废过滤棉，废物编号：HW49，代码：900-041-49，暂存于危废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④漆渣：项目生产过程中及污水处理设施压滤过程产生漆皮、漆渣，废物编号：HW12，代码：900-252-12（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喷漆、上漆过程中产生的废物），暂存于危废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⑤废矿物油：项目生产机械润滑过程会产生废矿物油，废物编号：HW08，代码：900-249-08，收集后暂存危险废物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⑥喷漆废液：项目水帘柜喷漆废水定期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TW001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该废液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HW12 900-252-12，暂存于危废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⑦废乳化液：项目机加工过程会产生废乳化液，废物编号：HW09，代码：900-006-09，收集后暂存危险废物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⑧含油金属屑：项目机加工过程会产生含油金属屑，废物编号：HW09，代码：900-006-09，收集后暂存危险废物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 （3）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项目职工定员50人，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以1kg/人·d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50kg/d（约15t/a）。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10。危险废物贮存间照片见图4.1-3。

表 10.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分类	固体废弃物名称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1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		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单位 上门回收利用
2	危险固废	漆渣	HW12 900-252-12	暂存于危废贮存间，由 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定期收储
		废油漆桶	HW49 900-041-49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喷漆废液	HW12 900-252-12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含油金属屑	HW09 900-006-09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统一清运



图 4.1-3 危险废物贮存间照片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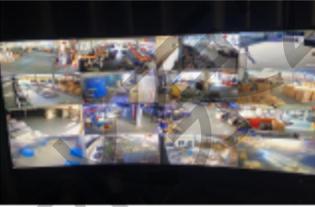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建设单位于2022年8月编制了《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2年10月18日取得了福安生态环境局的备案，备案编号：350981-2022-032-M。针对本公司的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类型，采取了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建立了应急监控系统并定期维护保养和监管。

表 11. 企业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风险防控类型		现有防范与应急措施				
水环境风险 防控措施	截流措施	(1) 厂区雨污分流, 各个环境风险单元设防渗漏、防腐蚀、防淋溶、防流失措施; (2) 公司严格控制污水输送跑、冒、滴、漏; (3) 公司设置了200立方地理式事故应急池, 设置了雨水切断闸门。			浸烘车间导流沟及收集槽 化学品仓库导流沟及收集槽	
					地理式事故应急池 雨水切断闸门	
大气环境风险 防控措施	生产车间		(1) 废气处理设施应设置明显警示标记, 并设置专人监管, 严格按巡检制度进行巡检, 并做记录; (2) 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检查, 及时发现破损和漏处; (3) 防止管道的泄漏, 经常检查管道, 定期检漏。			

土壤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生产区域	<p>(1) 厂区各车间采用水泥进行地面硬化防渗；</p> <p>(2) 定期巡查巡护生产设备、设施，及时处理生产过程中材料、产品或者废物的扬散、流失和渗漏等问题；</p> <p>(3) 在运输过程中不丢弃、遗撒原材料、产品或者废物。</p>	 <p>化学品暂存区托盘及木屑</p>
其它风险防控措施	危废贮存间	<p>(1) 危废贮存间门口悬挂“危险废物”警告标识牌及应急联系电话；</p> <p>(2) 配备消防灭火器材、砂土等应急救援器材，泄漏时可进行覆盖，收集，发生局部火灾时可及时灭火；</p> <p>(3) 设置巡检制度，每天巡查，并做好记录。</p>	  <p>危废贮存间设置导流沟及收集槽</p> <p>危废贮存间配备消防灭火器材</p>
	化学品仓库	<p>(1) 门口悬挂警牌及应急联系电话。</p> <p>(2) 化学品仓库内通风良好且避免阳光直射，放置地点不靠近热源和明火；</p> <p>(3) 化学品仓库设置了导流沟及收集槽。</p>	 <p>化学品仓库门口设置的收集槽及导流沟</p>

	生产车间	<p>(1) 生产车间设置了视频监控系统，对生产过程实行实时监控；</p> <p>(2) 厂区布设消防栓、灭火器，配套了应急物资柜；</p> <p>(3) 张贴生产操作规程与紧急停车操作规程，以防误操作造成环境污染事故；</p> <p>(4) 对各岗位操作人员进行岗位培训与应急培训。</p>		
			视频监控系统	应急物资柜

####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备及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项目雨污分流，且已规范化设置废气排放口。本项目共设置 1 个废气排放口 (DA001)，排气筒为 17m 高。



DA001排气筒

本项目无需设置在线监控设备。



生活废水排放口DW001

#### 4.3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60 万元，环保投资为 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6%；项目实际工程环保设施与投资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实际工程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环保投资 (万元)
生活污水	化粪池	2.0
生产废水	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	5.0
废气	废气收集管道+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 +排气筒	16.0
噪声	各类隔声、消声设施	2.0
固废	垃圾桶、固废收集、临时存放区	1.0
	危险废物贮存间、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2.0
其他	风险应急措施	5.0
	合计	33

## 5.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

#### 5.1.1 对策建议

- (1) 应制定严格制度，加强工厂管理，减少因生产过程中滴、漏产生的污染。
- (2) 应注意设备的日常维护，防止出现因机器不正常运转造成噪声值异常升高的问题。
- (3) 各环保设施应委托有资质证书的专业单位设计制造安装，确保污染治理设施切实有效。
- (4) 遵守国家关于环保治理措施管理的有关规定，定期提交设施运行及监测报告，接受环保管理部门的监督。

#### 5.1.2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本工程运营期的环境保护验收内容见表13。

#### 5.1.3 总结论

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发展政策和当地的发展规划，其厂址选择和厂区布局合理，采用的工艺和设备较为先进。通过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能够使“三废”污染物达标排放。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表 13.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实际采取措施及监测情况	落实及达标情况
大气环境	DA001排气筒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浸烘车间：集气罩+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干式喷漆、水帘补漆、流平晾干区：集气罩+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排气筒 DA001（与浸烘废气共用一根排气筒）	漆雾（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颗粒物 $\leq 120\text{mg}/\text{m}^3$ ）；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中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二甲苯 $\leq 25\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m}^3$ ）	废气采用“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7m高排气筒排放；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限值要求；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表1中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相关要求	已落实且达标
	厂区无组织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①浸烘废气：加强浸烘车间密闭措施，经常检查设备工况，保证有组织废气捕集效率，以尽量将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量减小到最低限度；减少浸漆缸盖开合开启时间，减少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和排放； ②项目喷漆车间和流平晾干室均需采取封闭操作	①漆雾（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②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分别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4中“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和“除船舶制造、飞机制造外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的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二		

			措施,不能密闭的部位(如出入口)要设置风幕、软帘或双重门等阻隔设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限值分别是0.2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 ③厂区内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3中“除船舶制造的船台涂装、飞机制造的整机涂装外的涂装工序”的排放限值(8.0mg/m <sup>3</sup> )。 ④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30.0mg/m <sup>3</sup> )。		
地表水环境	DW001厂区污水排放口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	1个1.5m <sup>3</sup> 化粪池和污水收集管网;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限值)	已落实且达标
	水帘柜喷漆废水		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		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	已落实且达标

			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声环境	厂界	Leq(A)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综合降噪措施；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已落实且达标
固体废物	①厂区临时堆放场所规范化建设和管理情况 ②固体废物转移文件和转移去向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③危险废物按要求贮存、运输，并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①建设1个6m <sup>2</sup> 危险废物贮存间，并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收储； ②垃圾袋或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③建设1个20m <sup>2</sup>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堆场	已落实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摘录）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代码：2104-350981-04-01-742604，以下简称《报告表》）和要求审批的申请表收悉。根据报告表内容和结论，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选址符合《福安医疗保健器材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年）》，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该项目可以满足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我局批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租赁金泰龙电器（福安）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块S19）租赁面积9800平方米，属于泵及真空设备制造项目，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水泵28万台，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公用辅助工程、贮运工程、环保工程等。

三、你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你公司应按照“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别处理”的原则。项目水帘喷漆用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城镇污水管网，纳入穆阳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你公司应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项目喷漆、浸烘等工艺废气分别收集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应按规范化建设。

（三）你公司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全厂高噪声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为原则及相关规定处理与处置，全面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规范化建设，并委托相应的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 四、项目执行环境标准

（一）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指标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

（二）废气中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按照《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国家和地方相关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闽环保大气〔2019〕6号）文件要求，有组织排放执行《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其余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限值。

(三)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运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

五、你公司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在实际排污前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登记。

六、你公司要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依法公开企业环境信息，妥善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的合理环境诉求。

七、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管理措施。今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若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工作由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局负责。

表 1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实际采取措施及监测情况	落实及达标情况
废水	项目水帘喷漆用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城镇污水管网，纳入穆阳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指标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	①水帘柜喷漆废水经一套“混凝沉淀+压滤机过滤”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②1个1.5m <sup>3</sup> 化粪池和污水收集管网；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限值)	已落实且达标
废气	项目喷漆、浸烘等工艺废气分别收集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应按规范化建设。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按照《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国家和地方相关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闽环保大气(2019)6号)文件要求，有组织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其余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限值	项目废气采用“过滤棉+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7m高排气筒排放；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限值要求；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1中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要求。	已落实且达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已落实且达标
固体废物	按相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	项目设置一般固废堆场，各项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修改单要求。	已落实

类别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实际采取措施及监测情况	落实及达标情况
	危险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应规范化建设，应委托相应的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2001) 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运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建设1个6m <sup>2</sup> 危险废物贮存间，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危险废物贮存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	已落实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环评中水帘喷漆废水经废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循环回用，每年更换一次，更换下的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穆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表 15.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单位	三级标准	备注
1	pH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
2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mg/L	300	
3	化学需氧量(COD)	mg/L	500	
6	悬浮物(SS)	mg/L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
7	氨氮(NH <sub>3</sub> -N)	mg/L	45	

###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环评中喷漆工序中产生的废气中漆雾（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相关要求；浸漆、烘干和喷漆晾干、补漆晾干序产生的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中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的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

表 16.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 浓(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m)	标准值	
颗粒物	120 (其他)	17	4.4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二 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相关要求
二甲苯	15	17	0.84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标准》(DB35/1783—2018)表 1 中“涉涂装工序的其他行业”的排 放限值。
非甲烷 总烃	60	17	3.54	
污染物	厂区内监控点浓度限值		企业边界监控 点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执行标准
	1h 平均浓度值 (mg/m <sup>3</sup> )	监控点处任意一 次浓度值(mg/m <sup>3</sup> )		
二甲苯	—	—	0.2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标准》(DB35/1783—2018)表 4 中 “所有涉涂装工序的工业企业”的排 放限值。
非甲烷 总烃	8.0 <sup>①</sup>	30.0 <sup>②</sup>	2.0 <sup>③</sup>	①厂区内监控点浓度 1h 平均浓度值 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DB35/1783—2018)表 3 中“除船舶制造的船台涂装、飞机制 造的整机涂装外的涂装工序”的排放 限值。 ②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执行 (GB 37822-2019)表 A.1 中相关标 准；③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 准》(DB35/1783—2018)表 4 中 “除船舶制造、飞机制造外涉涂装工 序的工业企业”的排放限值。

注：本项目排气筒实际高度为 17 米，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的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采用内插法计算确定。

### 6.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环评中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即昼间噪声≤65dB(A)、夜间噪声≤55dB(A)。

### 6.4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环评中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保部2013年第36号公告修改单的要求。

## 7.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竣工验收是对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污染物达标情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监测期间该厂区运营正常，污染物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达到正常生产负荷，具备“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7.1 废水

本次废水监测具体情况见表17，监测点位见图 7.1-1。

表 17. 厂区废水监测一览表

废水类别	生活污水
监测点位	生活污水出口W1
监测因子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监测频次	2天（4次/天）

### 7.2 废气

本次废气监测分为有组织废气监测和无组织废气监测。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具体情况见表18，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具体情况见表19，监测点位见图 7.1-1。

表 18.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一览表

废气名称	监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废气处理设备进口、出口	17m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2天，3次/天

表 19.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上风向 1个点位，下风向 3个点位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2天，4次/天
厂区内监控点2个（喷漆车间外、浸烘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2天，4次/天

### 7.3 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具体情况见表20，监测点位见图7.1-1。

表 20. 噪声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北侧▲N1、厂界东侧▲N2、 厂界南侧▲N3、厂界西侧▲N4	Leq	昼间，连续监测两天



图7.3-1 验收监测点位图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51312052004）。为保证验收监测的准确可靠，所有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监测期间的样品采样、运输和保存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采样及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方法。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仪器等。同时建设单位设置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规范化采样口。

###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21。

表 2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分析项目	方法依据	检测限
物理因素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A)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pH	水质 pH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二甲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六篇第二章第一条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B）	0.01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 8.2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监测所使用的仪器名称、型号、编号见表22。

表 22. 验收采样仪器一览表

类别	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检定/校准期限	证书编号
采样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2050	YQ097	合格	2022.12.15	211215028A016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2050	YQ098	合格	2022.12.15	211215028A019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2050	YQ099	合格	2022.12.15	211215028A018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2050	YQ100	合格	2022.12.15	211215028A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	YQ107	合格	2023.03.16	220314059A004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YQ167	合格	2023.05.25	220526008A001
		PH计	TesTo 206	YQ211	合格	2023.01.17	(SEPL)C/22-01118005
		大气采样仪	QC-2B	YQ112	合格	2023.05.22	220520019A004
		大气采样仪	QC-2B	YQ155	合格	2022.12.15	211215028A004
		噪声仪	AWA6228+	YQ218	合格	2023.03.30	22C1-16315
废气分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YQ066	合格	2023.07.11	(SEPL)C/21-0712006
	颗粒物	岛津分析天平	AP125WD	YQ135	合格	2023.05.22	220520019A007
	二甲苯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YQ168	合格	2022.12.27	201225013A031
废水	悬浮物	电子天平	CP114	YQ007	合格	2023.03.13	220311019A009
	五日生化需氧量	便携式溶氧仪	Oxi3210	YQ007	合格	2022.12.21	211217044A005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新世纪	YQ009	合格	2023.05.22	220520019A020
	化学需氧量	酸碱通用滴定管	/	BL024	合格	2025.01.03	(SEPL)C/22-0104003

### 8.3 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监测参加人员均持证上岗，具体参加项目及持证信息见表 8-3。

表 23. 验收监测参加人员负责项目及持证信息

序号	姓名	职称	项 目	上岗证号
1	李震岚	工程师	报告签发	厦科仪测字第 085号
2	兰孟雅	助理工程师	报告审核	厦科仪测字第 101号
3	李彩萍	技术员	报告编制	厦科仪测字第 072号
4	邓斌煌	技术员	采样记录审核	厦科仪测字第 073号
6	刘涛	技术员	现场采样	厦科仪测字第 098号
7	张渝	技术员	现场采样	厦科仪测字第 096号
8	陈渝	技术员	二甲苯分析	厦科仪测字第 079号
9	林鑫	技术员	非甲烷总烃分析	厦科仪测字第 102号
10	张冰艺	技术员	颗粒物分析	厦科仪测字第 093号
11	柯娜芬	技术员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分析	厦科仪测字第 097号
12	吴忠忠	技术员	氨氮分析	厦科仪测字第 094号

####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等有关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平行样和质控样及实空白样品质控等质控措施。质控结果见表24~26。

表 24. 废水平行样质控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项目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2022.05.23-05.28	样品数 (个)	4	4	4	4
	平行样数 (个)	1	1	1	1
	原样 (mg/L)	25.5	89	2.05	52
	平行样 (mg/L)	27.5	92	2.08	53
	相对标准偏差 (%)	-4.76	-1.66	0.73	/
	技术要求 (%)	-20~20	-10~10	-10~10	/
	评价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
2022.05.24-05.29	样品数 (个)	4	4	4	4
	平行样数 (个)	1	1	1	1
	原样 (mg/L)	24.7	86	2.22	51
	平行样 (mg/L)	26.2	89	2.17	52

监测日期	项目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相对标准偏差 (%)	-2.95	-1.71	1.14	/
	技术要求 (%)	-20~20	-10~10	-10~10	/
	评价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

表 25. 废水实验室空白样品质控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项目	悬浮物
2022.05.23-05.28	样品数	4
	实验室空白1 (mg/L)	1
	实验室空白2 (mg/L)	1
	技术要求 (mg/L)	<4
	评价结果	合格
2022.05.24-05.29	样品数 (个)	4
	实验室空白1 (mg/L)	1
	实验室空白2 (mg/L)	0
	技术要求 (mg/L)	<4
	评价结果	合格

表 26. 废水水质控样品质控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项目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pH
2022.05.23-05.28	标样编号	B2103106	2001155	2005151	2021106
	标样值 (mg/L)	69.0±6.6	183±8	2.59±0.19	7.35±0.06
	测定值 (mg/L)	70.0	182	2.67	7.35
	评价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022.05.24-05.29	标样编号	B2103106	2001155	2005151	2021106
	标样值 (mg/L)	69.0±6.6	183±8	2.59±0.19	7.35±0.06
	测定值 (mg/L)	69.3	184	2.64	7.35
	评价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由表24~26可知，所有质控样结果均符合质控标准，能够达到质控目的。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所有涉及的采样仪器和分析仪器均按要求检定和校准，并定期进行期间核查和内部校准，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2) 采样所使用的仪器均在检定有效期内，大气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后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校核，示值误差在±5.0%范围内，采样前仪器流量校准结果见表27。

(3) 为保证本次竣工验收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期间的样品收集、运输和保存均按国家相关规定和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的技术要求进行；采样部份的选择符合《固

《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有关要求;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序空白样品质控等质控措施。质控结果见表28。

表 27. 大气采样器采样前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自校点 (L/min)	自校结果 (L/min)				示值 误差 %	结果评价
					1	2	3	平均值		
2022 .05.2 3	空气智能 TSP综合采 样器	崂应2050	YQ09 7	100	99.2	99.4	99.1	99.2	-0.8	合格
			YQ09 8	100	99.8	99.2	99.3	99.4	-0.6	合格
			YQ09 9	100	99.3	99.6	99.8	99.6	-0.4	合格
			YQ10 0	100	100.4	100.6	100.8	100.6	0.6	合格
			YQ09 7	0.5	0.490	0.499	0.508	0.499	-0.2	合格
			YQ09 8	0.5	0.492	0.496	0.499	0.496	-0.8	合格
			YQ09 9	0.5	0.493	0.495	0.504	0.497	-0.6	合格
			YQ10 0	0.5	0.500	0.504	0.511	0.505	1.0	合格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	YQ10 7	30	29.8	29.7	29.8	29.8	-0.8	合格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YQ16 7	30	29.9	29.6	29.6	29.7	-1.0	合格
	大气采样仪	QC-2B	YQ11 2	0.5	0.503	0.501	0.505	0.503	0.6	合格
	大气采样仪	QC-2B	YQ15 5	0.5	0.502	0.503	0.501	0.502	0.4	合格
2022 .05.2 4	空气智能 TSP综合采 样器	崂应2050	YQ09 7	100	99.5	99.3	99.9	99.6	-0.4	合格
			YQ09 8	100	99.6	99.3	99.1	99.3	-0.7	合格
			YQ09 9	100	99.9	99.2	99.3	99.5	-0.5	合格
			YQ10 0	100	100.7	101.0	101.0	100.9	0.9	合格
			YQ09 7	0.5	0.491	0.493	0.494	0.493	-1.4	合格
			YQ09 8	0.5	0.492	0.496	0.499	0.496	-0.8	合格
			YQ09 9	0.5	0.491	0.494	0.498	0.494	-1.2	合格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自校点 (L/min)	自校结果 (L/min)				示值 误差 %	结果评价
					1	2	3	平均 值		
			YQ10 0	0.5	0.503	0.505	0.510	0.506	1.2	合格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	YQ10 7	30	29.9	29.8	29.8	29.8	-0.6	合格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YQ16 7	30	29.1	29.6	29.9	29.6	-1.6	合格
	大气采样仪	QC-2B	YQ11 2	0.5	0.501	0.507	0.501	0.503	0.6	合格
	大气采样仪	QC-2B	YQ15 5	0.5	0.506	0.505	0.503	0.505	1.0	合格

表 28. 废气运输空白样品质控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项目	总烃				甲烷			
		1	2	3	平均	1	2	3	平均
2022.05.24	曲线点 ( $\mu\text{mol/mol}$ )	60.60	60.60	8.08	8.08	6.06	6.06	8.08	8.08
	测量值 ( $\mu\text{mol/mol}$ )	62.15	61.91	8.17	8.18	6.13	6.18	7.68	7.60
	相对误差 (%)	2.55	2.17	1.14	1.19	1.10	1.94	5.00	5.97
	技术要求 (%)	$\leq 10$				$\leq 10$			
	评价结果	合格				合格			
2022.05.25	曲线点 ( $\mu\text{mol/mol}$ )	60.60	60.60	8.08	8.08	6.06	6.06	8.08	8.08
	测量值 ( $\mu\text{mol/mol}$ )	61.69	61.64	8.37	8.33	6.34	6.32	7.61	7.71
	相对误差 (%)	1.81	1.71	3.64	3.10	4.68	4.35	5.88	4.63
	技术要求 (%)	$\leq 10$				$\leq 10$			
	评价结果	合格				合格			

由表27~28可知，所有质控样结果均符合质控标准，能够达到质控目的。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点位的选择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监测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校准声源数值为 93.8dB (A)，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 29. 噪声仪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测量前 dB (A)	测量后 dB (A)	示值差值	结果评价
2022.05.23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AWA6228+	YQ218	93.8	93.8	0.0	合格
2022.05.24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AWA6228+	YQ218	93.8	93.8	0.0	合格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5月23日~2022年5月24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在验收监测期间，采用原辅材料核算法来记录工况。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现场检测期间工况负荷为81%~84%，可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中规定的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75%以上的要求。具体生产工况见表30。

表 30. 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表

监测日期	设计涂料用量	实际涂料用量	负荷率 (%)
2022年5月23日	浸漆工序油漆（油性绝缘漆）消耗量约为3.316t/a，稀释剂用量0.663t/a。 喷漆、补漆工序聚氨酯磁漆消耗量4.492t/a，稀释剂消耗量0.224t/a，固化剂消耗量0.224t/a。	浸漆工序油漆（水性绝缘漆）消耗量约为0.02t/d； 喷漆、补漆工序聚氨酯磁漆消耗量0.045t/d，稀释剂消耗量0.002t/d，固化剂消耗量0.002t/d。 合计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用量为0.069t/d	84.7
2022年5月24日	浸漆工序年作业时间1500h/a，喷漆、补漆工序年作业时间900h/a。 则设计涂料用量0.082t/d。	浸漆工序油漆（水性绝缘漆）消耗量约为0.021t/d； 喷漆、补漆工序聚氨酯磁漆消耗量0.046t/d，稀释剂消耗量0.002t/d，固化剂消耗量0.002t/d。 合计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用量为0.069t/d	87.2

###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仅产生生活污水，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2022年5月24日对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水质情况进行验收监测，监测结果见表31，监测报告见附件6。

表 31. 生活污水水质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pH	COD	BOD5	SS	氨氮
2022-05-23	第一次	6.5	88	26.3	52	2.06
	第二次	6.5	97	26.2	55	1.94
	第三次	6.6	72	22.1	53	1.97
	第四次	6.5	91	23.8	50	2.12
	最大值	6.6	97	26.3	55	2.12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pH	COD	BOD5	SS	氨氮
2022-05-24	第一次	6.5	90	25.5	52	2.2
	第二次	6.5	81	22.4	50	2.02
	第三次	6.5	98	26.9	54	2.07
	第四次	6.6	85	23.5	53	2.03
	最大值	6.6	98	26.9	54	2.2
排放限值		6-9	500	300	400	45
评价结论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一级B标准值。

## (2) 废气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2022年5月24日对厂内有组织废气及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验收监测，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32，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33，厂区内监控点监测结果见表34，检测报告见附件6。

表 3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样品状态	采样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喷漆废气排气筒、浸烘废气排气筒进口G7	2022-05-23	颗粒物	滤筒	1	17913	50.5	0.905
				2	17254	51.9	0.895
				3	17734	50.2	0.890
				均值	17634	50.9	0.897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7913	ND	/
				2	17254	ND	/
				3	17734	ND	/
				均值	17634	ND	/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7913	18.1	0.324
				2	17254	19.2	0.331
				3	17734	18.8	0.333
				均值	17634	18.7	0.330
	2022-05-24	颗粒物	滤筒	1	18175	52.2	0.949
				2	17878	51.4	0.919
				3	18014	51.9	0.935
				均值	18022	51.8	0.934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8175	ND	/
				2	17878	ND	/
				3	18014	ND	/
				均值	18022	ND	/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8175	18.7	0.340
				2	17878	19.1	0.341
				3	18014	19.5	0.351
				均值	18022	19.1	0.344

喷漆废气排气筒、浸烘废气排气筒出口G8	2022-05-23	颗粒物	滤筒	1	13884	20.2	0.280
				2	13684	21.4	0.293
				3	13892	20.7	0.288
				均值	13820	20.8	0.287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3884	ND	/
				2	13684	ND	/
	3			13892	ND	/	
	均值			13820	ND	/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3884	7.46	0.104	
			2	13684	7.72	0.106	
			3	13892	7.23	0.100	
			均值	13820	7.47	0.103	
2022-05-24	颗粒物	滤筒	1	13884	21.8	0.303	
			2	14314	20.9	0.299	
			3	14607	20.7	0.302	
			均值	14268	21.1	0.301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3884	ND	/	
			2	14314	ND	/	
			3	14607	ND	/	
			均值	14268	ND	/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3884	7.60	0.106	
			2	14314	7.81	0.112	
			3	14607	7.48	0.109	
			均值	14268	7.63	0.109	

由表32可知：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限值要求；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表1中排放限值要求。

表 3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mg/m <sup>3</sup> )					排放限值	评价结论
			上风向 OG1	下风向 OG2	下风向 OG3	下风向 OG4	下风向 最大值		
2022-05-23	1	颗粒物	0.124	0.119	0.127	0.117	0.127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34	0.27	0.22	0.38	0.38	2.0	符合
	2	颗粒物	0.240	0.235	0.245	0.232	0.240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56	0.63	0.45	0.61	0.56	2.0	符合
	3	颗粒物	0.281	0.286	0.269	0.274	0.281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58	0.87	0.79	0.75	0.58	2.0	符合
	4	颗粒物	0.298	0.293	0.297	0.288	0.298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50	0.72	0.54	0.65	0.50	2.0	符合

		阴, 东南风, 风速1.4-1.8m/s 气压1006.2-1006.5hPa							
2022-05-24	1	颗粒物	0.120	0.121	0.126	0.116	0.120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39	0.25	0.31	0.28	0.39	2.0	符合
	2	颗粒物	0.247	0.235	0.240	0.233	0.247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63	0.43	0.57	0.51	0.63	2.0	符合
	3	颗粒物	0.269	0.282	0.274	0.277	0.269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77	0.81	0.64	0.88	0.77	2.0	符合
	4	颗粒物	0.293	0.286	0.291	0.296	0.293	1.0	符合
		二甲苯	ND	ND	ND	ND	ND	0.2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58	0.55	0.73	0.62	0.58	2.0	符合
		阴, 东南风, 风速1.3-1.7m/s 气压1006.0-1006.4hPa							

由表33可知, 项目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4中浓度限值要求。

表 34. 厂区内监控点废气检测结果 (mg/m<sup>3</sup>)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最大值	排放限值	平均值	排放限值	评价结论
2022-05-23	浸漆车间G5	非甲烷总烃	1	2.54	2.54	30	2.43	8	符合
			2	2.34					
			3	2.45					
			4	2.38					
	喷漆车间G6	非甲烷总烃	1	2.65	2.61	30	2.64	8	符合
			2	2.72					
			3	2.61					
			4	2.56					
阴, 东南风, 风速1.4-1.8m/s 气压1006.2-1006.5hPa									
2022-05-24	浸漆车间G5	非甲烷总烃	1	2.44	2.72	30	2.42	8	符合
			2	2.28					
			3	2.61					
			4	2.36					
	喷漆车间G6	非甲烷总烃	1	2.54	2.74	30	2.62	8	符合
			2	2.74					
			3	2.57					
			4	2.63					

阴, 东南风, 风速 1.3-1.7m/s 气压 1006.0-1006.4hPa

由表34可知,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 1中相关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平均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 1783—2018) 排放限值要求。

### (3) 噪声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年5月23日~2022年5月24日对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35; 监测报告见附件 6。

表 35.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及时间	测量值	排放限值 dB(A)	评价结论
厂界东侧N1	08:01-08:02	62.8	65	符合
	22:01-22:02	44.7	55	符合
厂界南侧N2	08:09-08:10	58.3	65	符合
	22:08-22:09	44.8	55	符合
厂界西侧N3	08:15-08:16	59.2	65	符合
	22:14-22:15	43.3	55	符合
厂界北侧N4	08:23-08:24	63.5	65	符合
	22:20-22:21	44.5	55	符合
厂界东侧N1	08:26-08:27	63.4	65	符合
	22:00-22:01	45.2	55	符合
厂界南侧N2	08:34-08:35	59.2	65	符合
	22:06-22:07	44.0	55	符合
厂界西侧N3	08:41-08:42	59.3	65	符合
	22:14-22:15	43.9	55	符合
厂界北侧N4	08:48-08:49	63.2	65	符合
	22:20-22:21	45.2	55	符合

由表35可知, 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

## 9.3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废气治理设施效果见表36。

表 36. 废气治理设施效果一览表

项目		进口速率 (kg/h)	出口速率 (kg/h)	处理设施	处理效率 (%)
喷漆晾干、补	颗粒物	2022-05-23	0.897	过滤棉	68.0
		2022-05-24	0.934		67.8

漆晾干 废气		平均值	0.916	0.294		67.9
浸烘、喷 漆晾干、补 漆晾干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2022-05-23	0.33	0.103	光氧催化+活性炭 吸附	68.8
		2022-05-24	0.344	0.109		68.3
		平均值	0.337	0.106		68.5

由表36可知，过滤棉对颗粒物平均处理效率为67.9%，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净化器对非甲烷总烃废气处理效率为68.5%。

#### 9.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无总量控制要求，本章节仅计算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表 37. 大气污染物总量排放核算一览表

项目	排放速率 (kg/h)	年生产时间 (h/a)	实际排放量 (t/a)
非甲烷总烃	0.112	浸、烘作业时间1500h/a；喷漆、晾干作业时间900h/a	0.267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10.1.1 废水

项目污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 10.1.2 废气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 2 限值要求；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标准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 4 中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 3 中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相关标准要求。

#### 10.1.3 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 10.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油漆桶、漆渣、废矿物油等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存放在危险废物贮存间，由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

### 10.2 验收结论

根据本次竣工验收的现场调查与资料收集，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配置了相应的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环评与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0.3 建议**

(1) 公司应进一步完善内部环境管理的组织与责任制，设立负责环保的科室，负责经常性的监督管理工作；

(2)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定期更换废活性炭，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填表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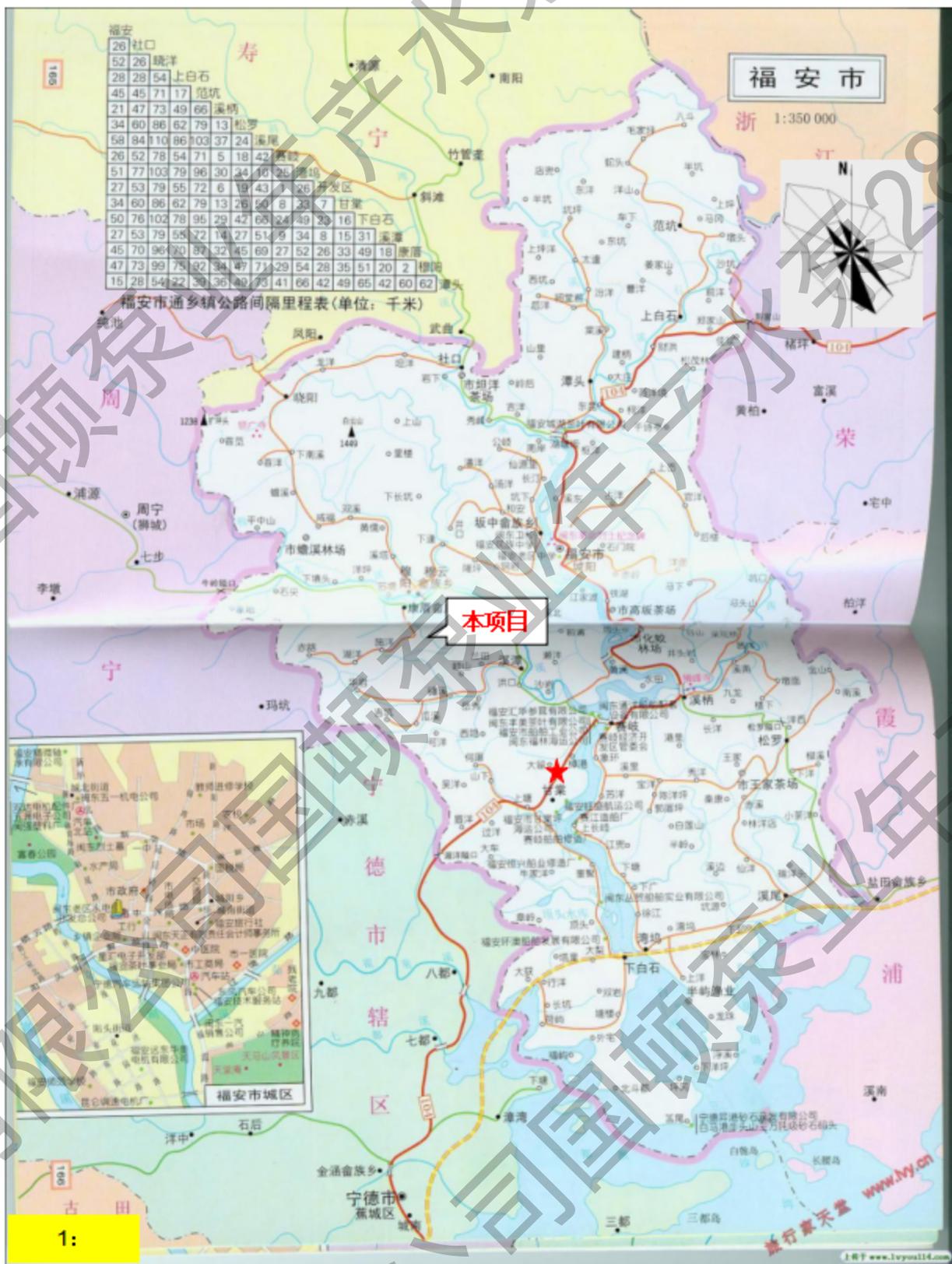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建设项 目	项目名称	国顿泵业年产水泵28万台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 块S19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69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344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119.527785° E, 27.049337° N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水泵28万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水泵28万台				环评单位	深圳市纪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宁安环评〔2022〕7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06-01				竣工日期	2022-04-0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07-1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50981MA32X8X9X2001X			
	验收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1%~84%			
	投资总预算 (万元)	160				环保投资总预算 (万元)	30				所占比例 (%)	18.7			
	实际总投资	16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0				所占比例 (%)	18.7			
	废水治理 (万元)	7	废气治理 (万元)	16	噪声治理 (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3			绿化及生态 (万元)	0	其他 (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5m <sup>3</sup>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18000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3000h				
运营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50981MA32X8X9X2							验收时间	2021-01	
项 目 排 放 标 准 与 工 业 项 目 填 报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状 态排放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状态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4320	/	4320	/	/	/	4320	/	+4320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21.8	120	0.854	0.581	0.273	/	/	0.273	/	/	+0.273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7.45	7.45	/	/	/	/	/	/	/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二甲苯	/	DN	15	0	0	0	/	/	0	/	/	0		
	非甲烷总 烃	/	7.81	60	0.842	0.575	0.279	/	/	0.279	/	/	+0.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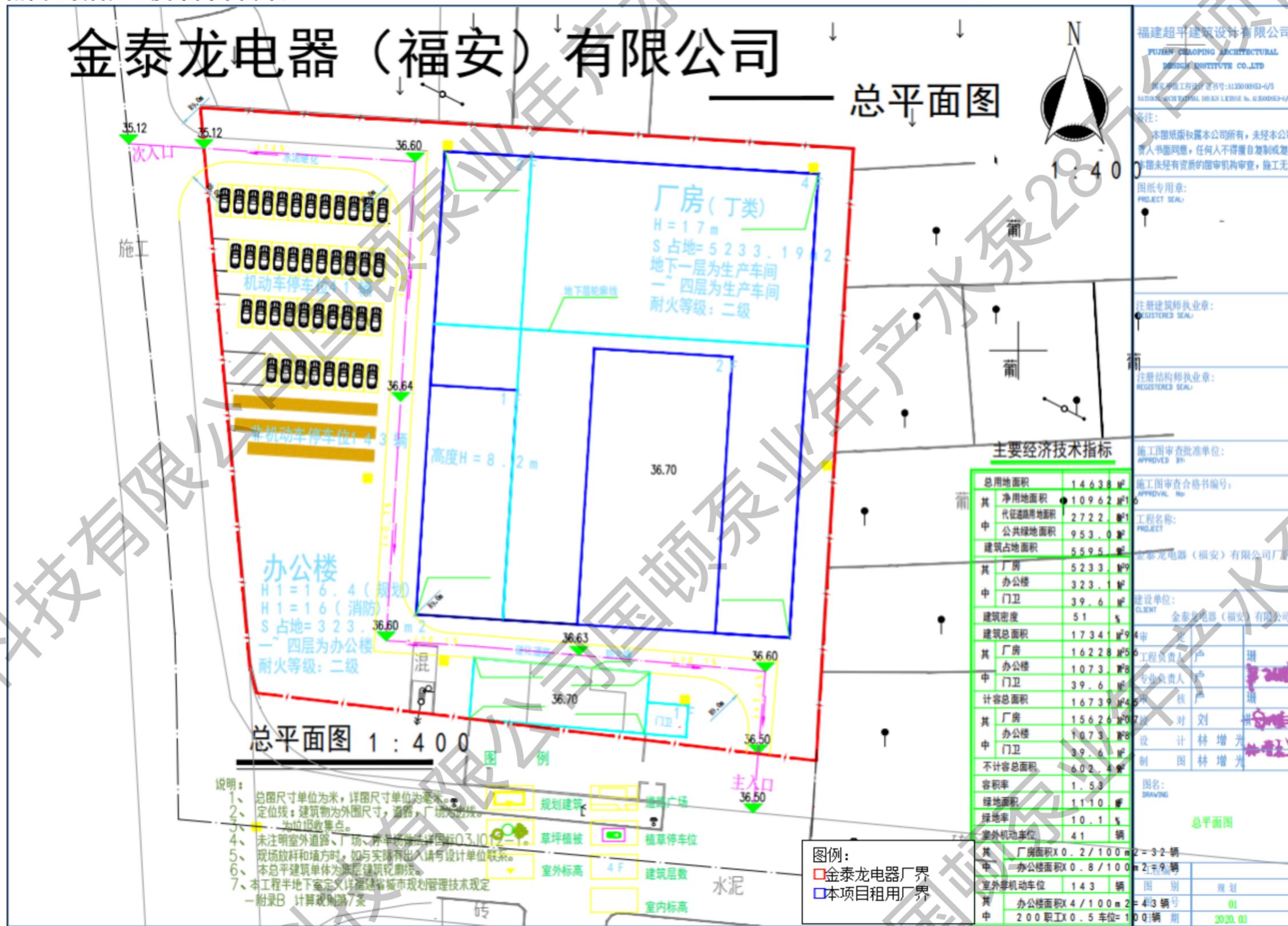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11)+ (1) 。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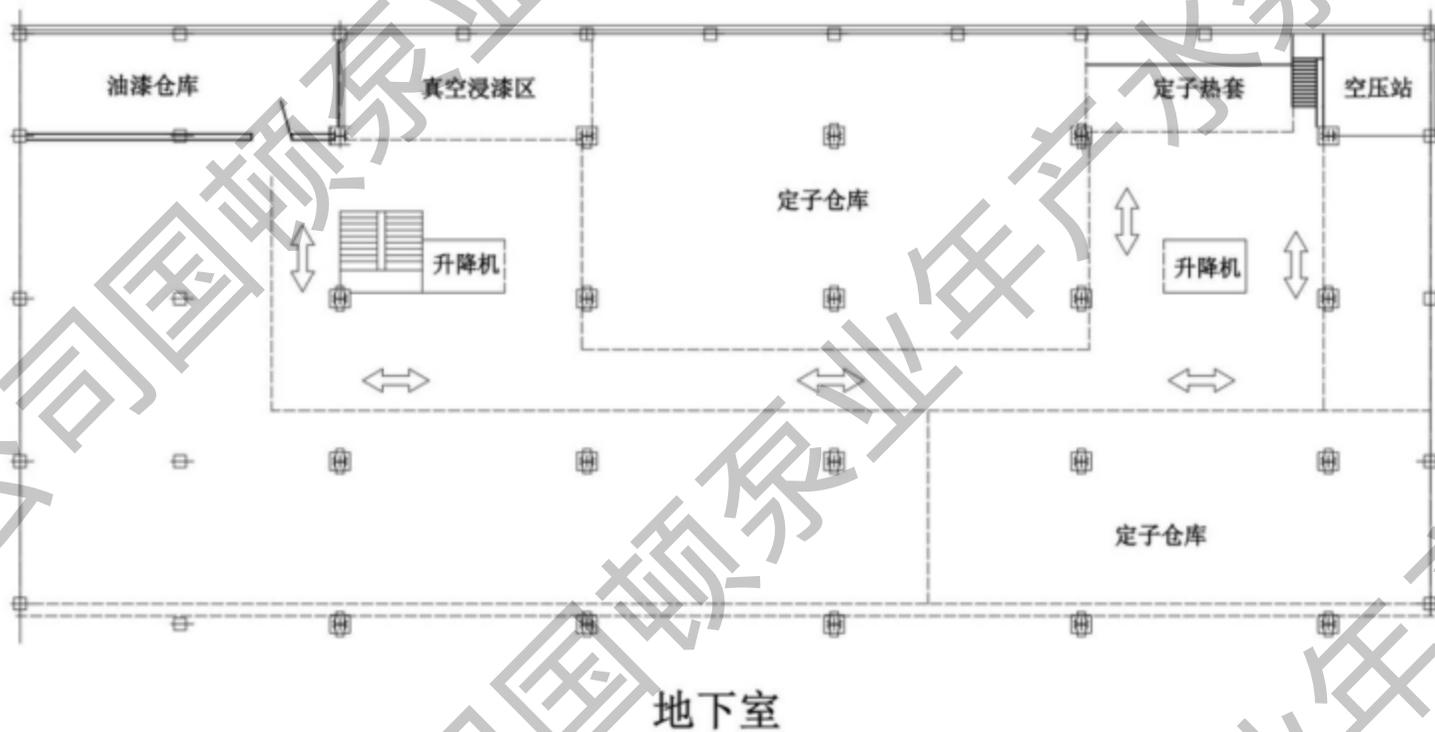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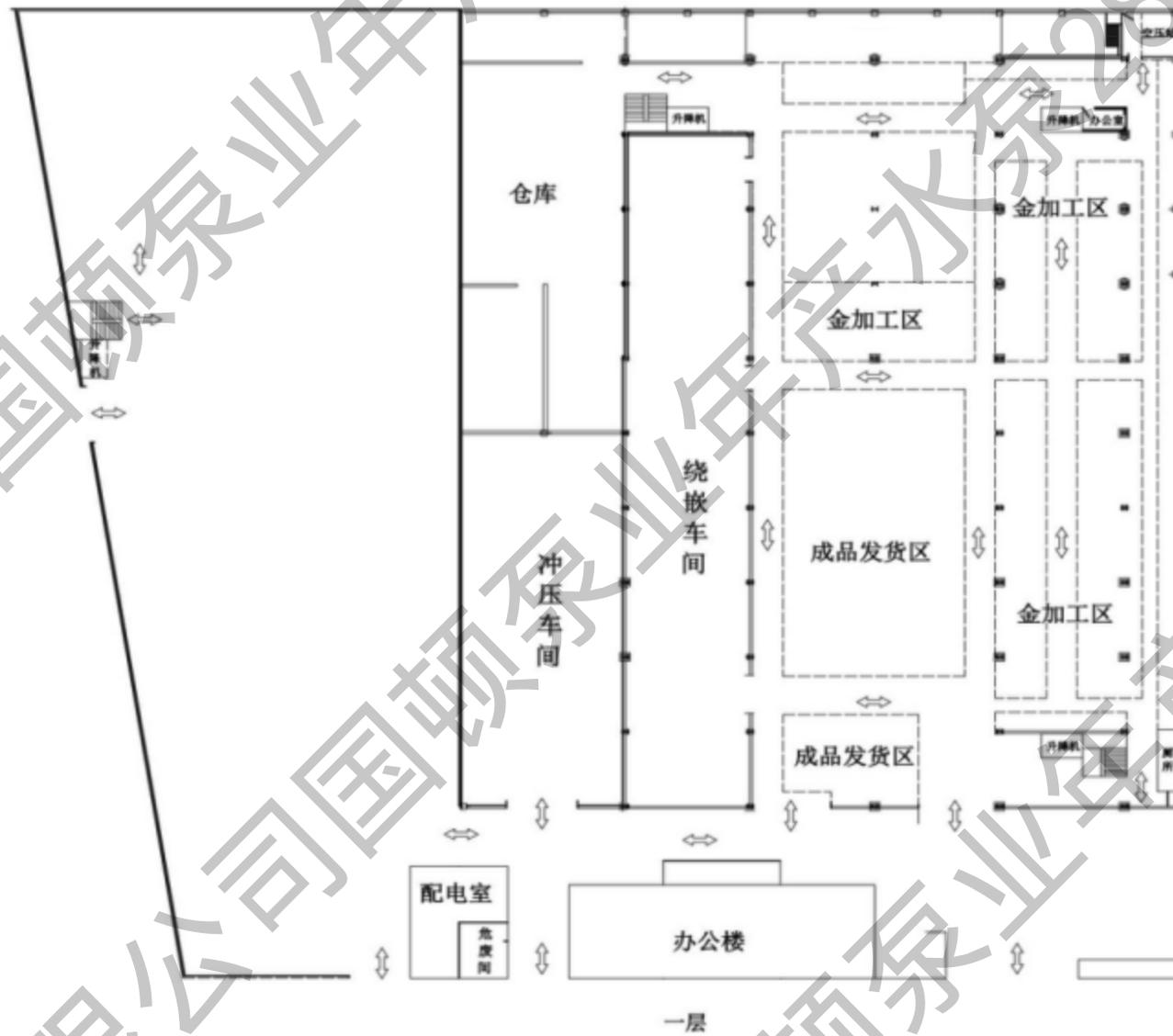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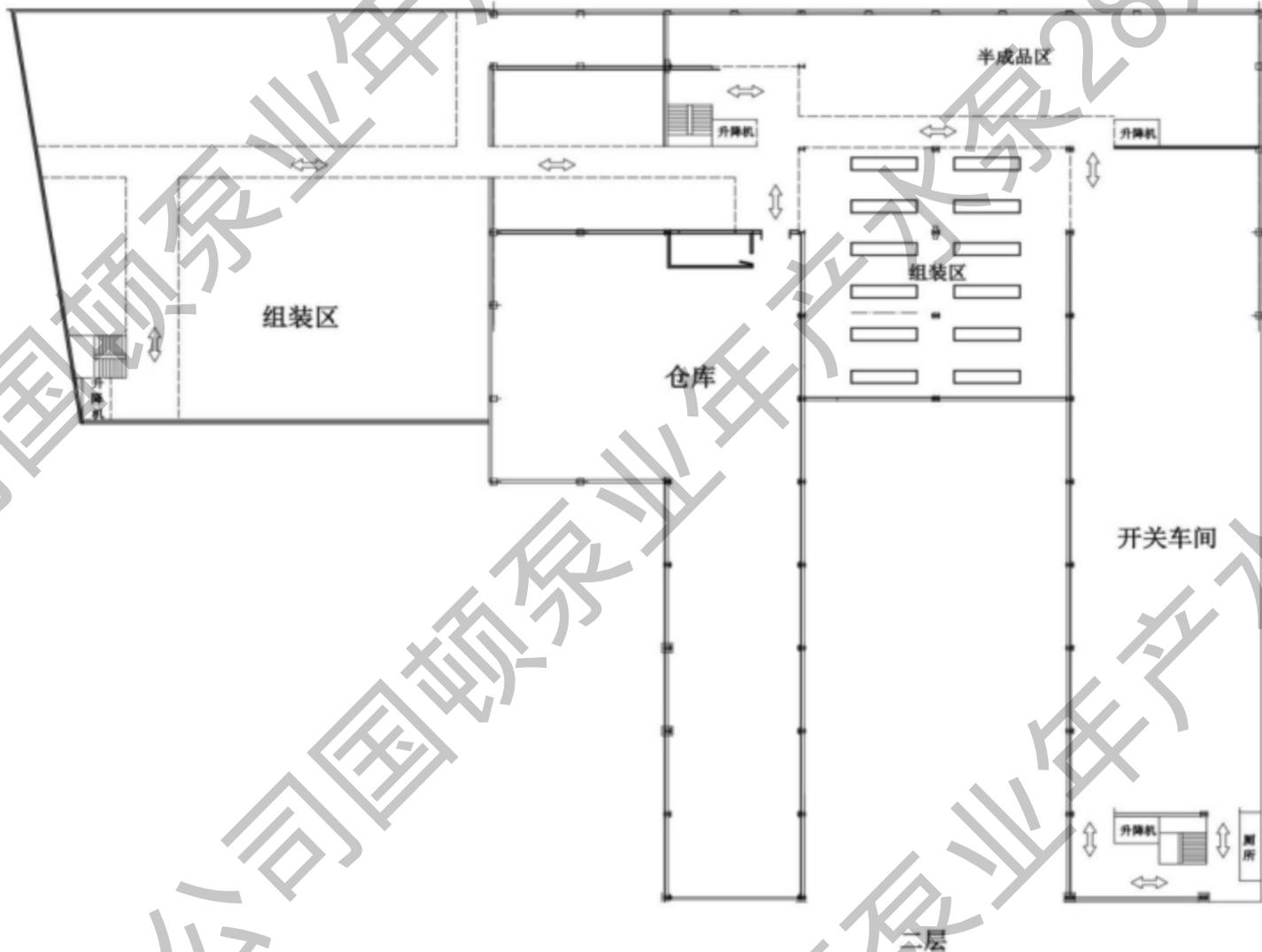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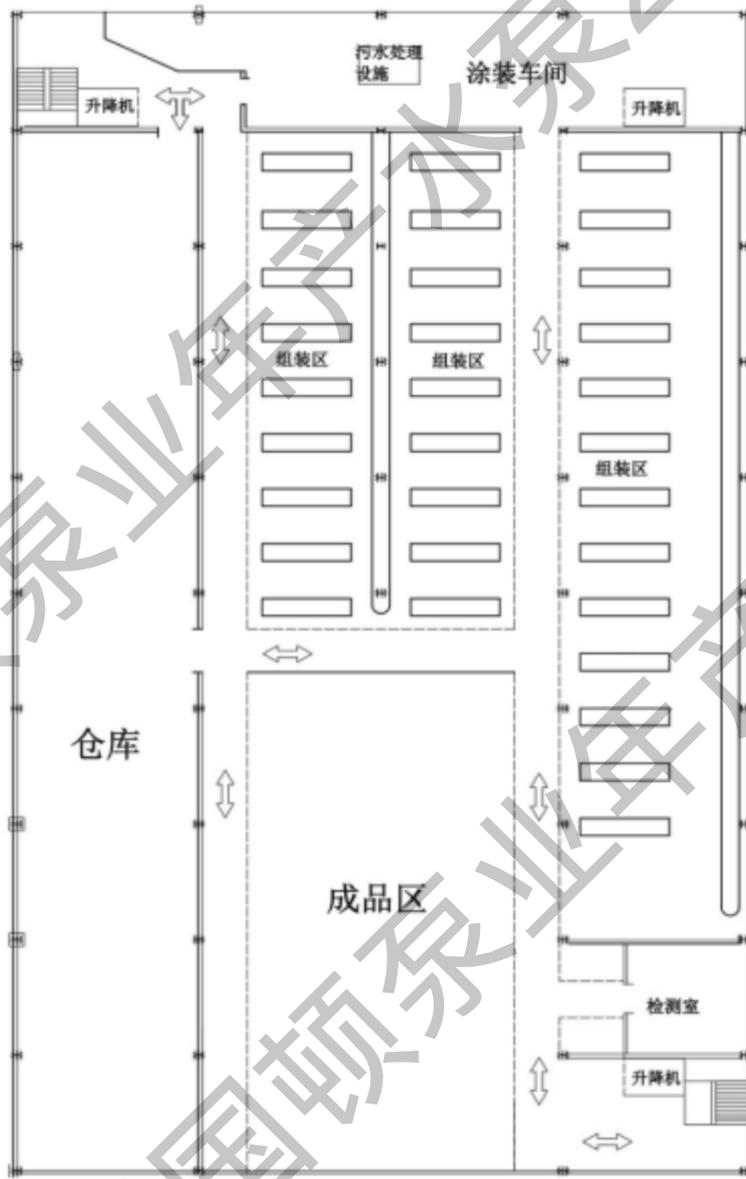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厂区及车间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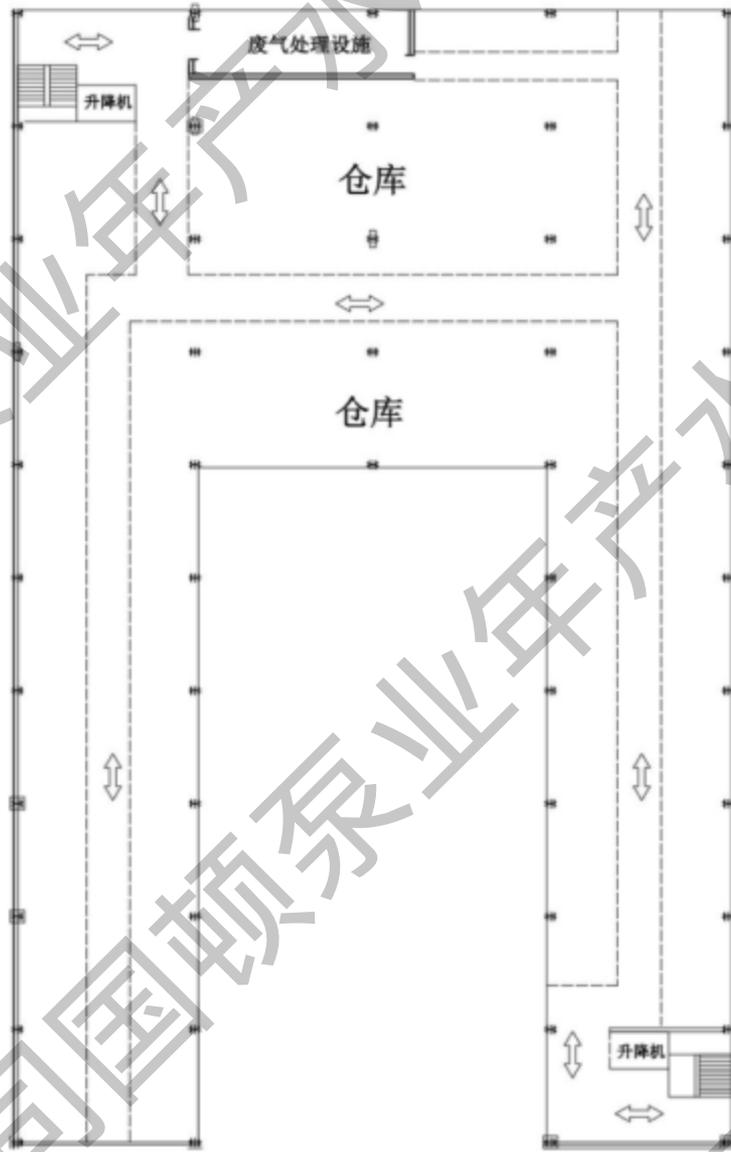








三层



四层

附图 3 主要环境敏感目标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宁安环评〔2022〕7号

###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国顿泵业科技 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 28 万台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国顿泵业年产水泵 28 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代码：2104-350981-04-01-742604，以下简称《报告表》）和要求审批的申请表收悉。根据报告表内容和结论，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选址符合《福安医疗器械器材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 年）》，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

- 1 -

护措施后,该项目可以满足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我局批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租赁金泰龙电器(福安)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块S19),租赁面积9800平方米,属于泵及真空设备制造项目,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水泵28万台,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公用辅助工程、贮运工程、环保工程等。

三、你公司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你公司应按照“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别处理”的原则。项目水帘喷漆用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城镇污水管网,纳入穆阳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你公司应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项目喷漆、浸烘等工艺废气分别收集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应按规范化建设。

(三)你公司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全厂高噪声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及相关规定处理与处置,全面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规范化建设,并委托相应的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四、项目执行环境标准

(一)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指标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B 等级标准。

(二)废气中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按照《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国家和地方相关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闽环保大气〔2019〕6 号）文件要求，有组织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其余执行《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标准限值。

(三)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运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五、你公司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在实际排污前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登记。

六、你公司要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依法公开企业环境

信息,妥善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的合理环境诉求。

七、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管理措施。今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若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工作由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局负责。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福安畲族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福安市发展和改革局,自然资源局,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深圳市纪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2年2月24日印发

## 附件 2 排污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50981MA32X8X9X2001X

排污单位名称：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康厝乡康厝村和谐路1-2号（对面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981MA32X8X9X2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7月17日

有效期：2020年07月17日至2025年07月16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50981MA32X8X9X2001X

排污单位名称：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C地块S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981MA32X8X9X2	
登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09月13日	
有效期：2020年07月17日至2025年07月16日	

###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3 罚款缴纳发票



电子票据代码: 35010121

票据名称: 福建省政府非税收入票据

收款人: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票据号码: 0001119871

校验码: 1bc438

开票日期: 2022-01-30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712005002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行政处罚罚款收入	元	1	27000	27000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万柒仟元整      (小写) 27000.00

其他信息: 闽宁环罚[2022]7号



收款单位 (章):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查验: 可登入“福建财政”微信公众号或福建省财政厅官网查验票据: <http://czt.fujian.gov.cn>

复核人:

收款人: 黄静如

附件 4 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检测机构名称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检测时间	2022 年 5 月 20 日															
委托单位名称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时间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															
废气/废水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锅炉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炉窑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活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检测期间生产产能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设</th> <th>环评设计生产量 (台/年)</th> <th>实际产生量 (台/天)</th> <th>产能 (%)</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2 年 5 月 23 日</td> <td>水泵</td> <td>280000</td> <td>791</td> <td>84.7</td> </tr> <tr> <td>2022 年 5 月 24 日</td> <td>水泵</td> <td>280000</td> <td>814</td> <td>87.2</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设	环评设计生产量 (台/年)	实际产生量 (台/天)	产能 (%)	2022 年 5 月 23 日	水泵	280000	791	84.7	2022 年 5 月 24 日	水泵	280000	814	87.2
日期	设	环评设计生产量 (台/年)	实际产生量 (台/天)	产能 (%)														
2022 年 5 月 23 日	水泵	280000	791	84.7														
2022 年 5 月 24 日	水泵	280000	814	87.2														
检测期间生产符合率	2022 年 5 月 23 日: 84.7% 2022 年 5 月 24 日: 87.2%	排气筒高度: 15m;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 处理后排入穆阳污水 处理厂																
检测期间生产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p>2022 年 5 月 23 日: 浸漆工序油漆(水性绝缘漆)消耗量约为 0.02t/d; 喷漆、补漆工序聚氨酯磁漆消耗量 0.045t/d, 稀释剂消耗量 0.002t/d, 固化剂消耗量 0.002t/d, 合计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用量为 0.069t/d。</p> <p>2022 年 5 月 24 日: 浸漆工序油漆(水性绝缘漆)消耗量约为 0.021t/d; 喷漆、补漆工序聚氨酯磁漆消耗量 0.046t/d, 稀释剂消耗量 0.002t/d, 固化剂消耗量 0.002t/d, 合计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用量为 0.069t/d。</p> <p>环评设计用量: 浸漆工序油漆(油性绝缘漆)消耗量约为 3.316t/a, 稀释剂用量 0.663t/a, 喷漆、补漆工序聚氨酯磁漆消耗量 4.492t/a, 稀释剂消耗量 0.224t/a, 固化剂消耗量 0.224t/a。浸漆工序年作业时间 1500h/a, 喷漆、补漆工序年作业时间 900h/a。则设计涂料用量 0.082t/d。</p>																	
委托方(签字/盖章):																		
	2022 年 5 月 24 日																	

## 附件 5 危废协议

 云南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YNYT-202208-41
<h3>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h3>	
甲方：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康厝乡康厝村和谐路 1-7 号	
乙方：南安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福安市城阳镇铁湖工业区金元路 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危险废物【详见合同附件一】，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一家具有收集危险废物资质的合法企业，甲方同意由乙方处理其危险废物，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危险废物处理处置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b>一、甲方合同义务</b>	
1、甲方应将本合同约定下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交予乙方处理。乙方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集中收集服务，甲方应在每次需要处理危险废物前，提前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的具体种类、数量和包装方式等。	
2、甲方应将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储，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标。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登高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危险废物中混入不属于本合同附件的品种[特别是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危险废物]；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 两种及以上危险废物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 危险废物中存在未如实告知乙方的危险化学品成分；	
第 1 页 共 7 页	



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NIT-202208-41

5) 违反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其他异常情况。

如出现以上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5、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方式、时间,准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 二、乙方合同义务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危险废物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危险废物收集资质、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应具备有资质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及运输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危险废物。乙方在接到甲方收运通知后,若无法接受甲方预约按计划处理危险废物时,应及时告知甲方。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 三、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及转接责任

1、甲、乙双方交接处理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各项内容,该联单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危险废物种类、数量的凭证。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将待处理危险废物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待处理危险废物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四、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 1、费用结算:

根据本合同附件《危险废物收集处置服务费报价单》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 2、结算账户:

1)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福安支行**】

3)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35050168620700001616**】

甲方将合同款项汇至指定结算账户进行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五、不可抗力

本合同有效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



承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NHIT-202208-41

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三方不可抗力事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主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本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 六、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2、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双方按照申请仲裁时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争议败诉方承担与争议有关的仲裁费、调查费、公证费、律师费及守约方实现债权的其它费用等,除非仲裁机构另有裁决。

#### 七、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在危险废物收集处理过程中所知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有义务进行保密,非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监管部门另有要求或履行本合同项需要,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八、违约责任

1、合同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经守约方提出纠正后在10日内仍未予以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全面、足额、及时、有效的赔偿。

2、合同任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解除本合同,造成合同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3、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不包括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危险废物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危险废物费用提出报价予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费用。

4、若甲方指定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危险废物装车,由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危险废物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或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保



永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NHT-202208-41

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追究甲方和乙方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九、合同其他事宜

- 1、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从【2022】年【08】月【19】日起至【2023】年【08】月【18】日止。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 3、甲方确认其联系人为【王峰】,联系电话为【18605052498】;  
乙方确认其联系人为【郑玲兴】,联系电话为【18905933150】。
- 4、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 6、本合同附件《危险废物收集处置服务报价单》、《危险废物技术咨询指导服务清单》,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供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福建永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理人: 王峰  
 联系电话: 18605052498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福建永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理人: 郑玲兴  
 联系电话: 1890593315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云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NHT-202208-41

附件一:

### 危险废物收集处置服务报价单

根据甲方提供的危险废物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乙方报价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及代码	年预 计量	包装方式	处理方 式	费用	付款方
1	废油漆	HW49 900-041-49	2.2吨	袋装	收集	¥: 14000.00	甲方
2	废油漆桶	HW49 900-041-49		袋装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袋装			
4	废油漆渣(喷漆废 水)	HW12 900-252-12		桶装			
5	含油铝屑、铁屑	HW09 900-006-09		桶装			
6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备注:(1)甲方需在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全部款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乙方收到全部款项后向甲方交付合同正本、相关材料。

(2)以上价格含乙方为甲方提供危险废物技术咨询指导服务费用(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二),甲方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乙方只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指导,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以上价格含上述表格中所列危险废物种类和年预计量的危险废物收集处置费用,如超出表格所列危险废物种类和年预计量,双方应协商后签订合同补充协议,超出部分按5.0元/公斤另行收费。

(4)以上价格含合同有效期内2次运输费用,如运输超过2次,超过部分乙方有权收取运输费500元/车(次)。



永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NHT-202208-41

(5) 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签订的《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合同编号: YNHT-202208-41) 的附件, 属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主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永嘉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温州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NHT-202208-41

附件二:

### 危险废物技术咨询指导服务清单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危险废物收集及技术服务合同相关约定,甲方应对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进行自查,如发现不规范的问题,可要求乙方进行技术咨询指导;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相关问题,应提供技术咨询指导服务,咨询服务内容如下:

- 一、协助甲方完善福建省固体废物平台信息填写及相关操作培训;
- 二、指导甲方建立危险废物管理领导小组;
- 三、指导甲方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
- 四、指导甲方建设规范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 五、指导甲方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要求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档案;
- 六、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指导甲方管理人员对危险废物严格分区、分类贮存,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等;
- 七、指导甲方建设危险废物宣传栏;
- 八、指导甲方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人员培训,并提供相关的培训资料;
- 九、指导甲方开展危险废物应急预案演练;
- 十、危险废物其它咨询服务等。

乙方只提供技术咨询指导服务,如因甲方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危险废物进行规范化管理,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责任。



甲方盖章: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福安南能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6项目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第 1 页 共 12 页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废水、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07 月 29 日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88 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 W803D 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科仪检测  
KOEY TESTING

第 2 页 共 12 页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1、检测信息:

委托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 C 地块 S19
受检(项目)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康厝乡罗家洋工业园区 C 地块 S19
采样日期	2022 年 05 月 23 日-2022 年 05 月 24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05 月 23 日-2022 年 05 月 30 日
声明	<p>一、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p> <p>二、本报告无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p> <p>三、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p> <p>四、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p> <p>五、除客户特殊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失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p> <p>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p> <p>七、对本报告有疑议,请自签发之日起,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p>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2 年 07 月 29 日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里路 88 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 W803D 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2、检测依据: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检测仪器	人员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酸碱通用滴定管 25mL/BI.024	柯娜芬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便携式溶氧仪 Oxi 3210/YQ033	柯娜芬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 CP114/YQ007	柯娜芬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YQ009	吴忠忠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Tesi0206/YQ211	刘涛,张渝
	采样方法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91.1-2019	/	/	刘涛,张渝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 GC-4000A/Y Q066	林鑫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岛津分析天平 API25WD/Y Q135	张冰艺
	二甲苯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六篇第二章第一条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B)	0.010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 GC-2014C/Y Q168	陈渝
	采样方法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	/	刘涛,张渝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 GC-4000A/Y Q066	林鑫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岛津分析天平 API25WD/Y Q135	张冰艺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04  
 续: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检测仪器	人员
无组织废气	二甲苯	《专用标准》(第四版修订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六篇第二章第一条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B)	0.010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 GC-2014C/Y Q168	陈渝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	/	刘涛,张渝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A)	噪声仪 AWA6228+/YQ218	刘涛,张渝

## 3、气象条件:

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m/s)	气温(°C)	气压(hpa)
2022-05-23	阴	东南	1.4-1.8	20.3-21.2	1006.2-1006.5
2022-05-24	阴	东南	1.3-1.7	20.5-21.7	1006.0-1006.4

## 4、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监测点位	样品状态
废水	生活废水排放口 W1	微浊、微臭、无色

## 5、检测结果:

废水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1	2	3	4	
生活废水排放口 W1	2022-05-23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mg/L	26.3	26.2	22.1	23.8	26.3
		悬浮物	mg/L	52	55	53	50	55
		化学需氧量	mg/L	88	97	72	91	97
		氨氮	mg/L	2.06	1.94	1.97	2.12	2.12
		pH	无量纲	6.5	6.5	6.6	6.5	6.6
	2022-05-24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mg/L	25.5	22.4	26.9	23.5	26.9
		悬浮物	mg/L	52	50	54	53	54
		化学需氧量	mg/L	90	81	98	85	98
		氨氮	mg/L	2.20	2.02	2.07	2.03	2.20
		pH	无量纲	6.5	6.5	6.5	6.6	6.6



科仪检测  
KOEY TESTING

第 5 页 共 12 页

报告编号: KYJGJB20220522M  
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样品状态	单位	检测结果				最大值
					1	2	3	4	
上风向 G1	2022-05-23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124	0.119	0.127	0.117	0.127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34	0.27	0.22	0.38	0.38
	2022-05-24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120	0.121	0.126	0.116	0.126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39	0.25	0.31	0.28	0.39
下风向 G2	2022-05-23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240	0.235	0.245	0.232	0.245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56	0.63	0.45	0.61	0.63
	2022-05-24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247	0.235	0.240	0.233	0.247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63	0.43	0.57	0.51	0.63
下风向 G3	2022-05-23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281	0.286	0.269	0.274	0.286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58	0.87	0.79	0.75	0.87
	2022-05-24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269	0.282	0.274	0.277	0.282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77	0.81	0.64	0.88	0.88
下风向 G4	2022-05-23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298	0.293	0.297	0.288	0.298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50	0.72	0.54	0.65	0.72
	2022-05-24	颗粒物	滤膜	mg/m <sup>3</sup>	0.293	0.286	0.291	0.296	0.296
		二甲苯	活性炭管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0.58	0.55	0.73	0.62	0.73
浸漆车间 G5	2022-05-23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2.54	2.34	2.45	2.38	2.54
	2022-05-24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2.44	2.28	2.61	2.36	2.61
喷漆车间 G6	2022-05-23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2.65	2.72	2.61	2.56	2.72
	2022-05-24	非甲烷总烃	气袋	mg/m <sup>3</sup>	2.54	2.74	2.57	2.63	2.74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W803D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科仪检测  
KOEY TESTING

第 6 页 共 12 页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废气-1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状态	采样频次	标干流量 (m³/h)	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烟温 (°C)
喷漆废气排气筒、浸烘废气排气筒进口 G7	2022-05-23	颗粒物 滤筒	1	17913	50.5	0.905	25.4
			2	17254	51.9	0.895	26.4
			3	17734	50.2	0.890	26.0
			均值	17634	50.9	0.897	25.9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7913	ND	/	25.4
			2	17254	ND	/	26.4
	3		17734	ND	/	26.0	
	均值		17634	ND	/	25.9	
	2022-05-24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7913	18.1	0.324	25.4
			2	17254	19.2	0.331	26.4
			3	17734	18.8	0.333	26.0
			均值	17634	18.7	0.330	25.9
颗粒物 滤筒		1	18175	52.2	0.949	25.1	
		2	17878	51.4	0.919	24.4	
	3	18014	51.9	0.935	24.8		
	均值	18022	51.8	0.934	24.8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8175	ND	/	25.1		
	2	17878	ND	/	24.4		
	3	18014	ND	/	24.8		
	均值	18022	ND	/	24.8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8175	18.7	0.340	25.1		
	2	17878	19.1	0.341	24.4		
	3	18014	19.5	0.351	24.8		
	均值	18022	19.1	0.344	24.8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并按最低检出限二分之一参与平均值计算,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排放速率不计算;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尾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W803D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科仪检测  
KOEY TESTING

第 7 页 共 12 页

报告编号: KYJQJB20220522M  
废气-2

监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样 品 状 态	采 样 频 次	标 干 流 量 (m³/h)	浓 度 (mg/m³)	排 放 速 率 (kg/h)	烟 温 (°C)
喷漆废气排气筒、浸烘废气排气筒出口 G8	2022-05-23	颗粒物	滤筒	1	13884	20.2	0.280	25.8
				2	13684	21.4	0.293	26.7
				3	13892	20.7	0.288	25.9
				均值	13820	20.8	0.287	26.1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3884	ND	/	25.8
				2	13684	ND	/	26.7
	3			13892	ND	/	25.9	
	均值			13820	ND	/	26.1	
	2022-05-24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3884	7.46	0.104	25.8
				2	13684	7.72	0.106	26.7
				3	13892	7.23	0.100	25.9
				均值	13820	7.47	0.103	26.1
颗粒物		滤筒	1	13884	21.8	0.303	25.8	
			2	14314	20.9	0.299	26.8	
	3		14607	20.7	0.302	26.1		
	均值		14268	21.1	0.301	26.2		
二甲苯	活性炭管	1	13884	ND	/	25.8		
		2	14314	ND	/	26.8		
		3	14607	ND	/	26.1		
		均值	14268	ND	/	26.2		
非甲烷总烃	气袋	1	13884	7.60	0.106	25.8		
		2	14314	7.81	0.112	26.8		
		3	14607	7.48	0.109	26.1		
		均值	14268	7.63	0.109	26.2		
备注	净化设备: 活性炭, 排气筒高度 (m): 16; "ND"表示未检出, 并按最低检出限二分之二参与平均值计算,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排放速率不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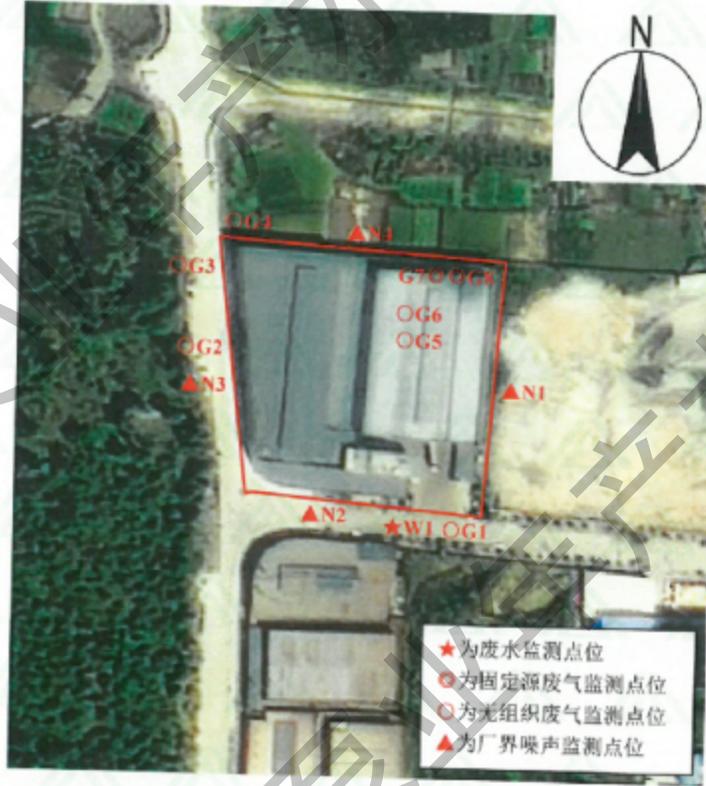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W803D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报告编号: KYJCIB20220522M  
 噪声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项目	声源	工况	测量值 dB(A)	背景值 dB(A)	实际值 dB(A)
厂界东侧 N1	2022-05-23	08:01-08:02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62.8	/	63
		22:01-22:02	厂界噪声	环境	/	44.7	/	45
	2022-05-24	08:26-08:27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63.4	/	63
		22:00-22:01	厂界噪声	环境	/	45.2	/	45
厂界南侧 N2	2022-05-23	08:09-08:10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58.3	/	58
		22:08-22:09	厂界噪声	环境	/	44.8	/	45
	2022-05-24	08:34-08:35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59.2	/	59
		22:06-22:07	厂界噪声	环境	/	44.0	/	44
厂界西侧 N3	2022-05-23	08:15-08:16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59.2	/	59
		22:14-22:15	厂界噪声	环境	/	43.3	/	43
	2022-05-24	08:41-08:42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59.3	/	59
		22:14-22:15	厂界噪声	环境	/	43.9	/	44
厂界北侧 N4	2022-05-23	08:23-08:24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63.5	/	64
		22:20-22:21	厂界噪声	环境	/	44.5	/	44
	2022-05-24	08:48-08:49	厂界噪声	生产	正常	63.2	/	63
		22:20-22:21	厂界噪声	环境	/	45.2	/	45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附件 1: 监测点位图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附件 2: 现场采样照片



生活废水排放口 W1



浸漆车间 G5



喷漆车间 G6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4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2



厂界北侧 N4



厂界西侧 N3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屋路 88 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 W803D 室  
Tel: 0592-7772227 Fax: 0592-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厂界南侧 N2



厂界东侧 N1



喷漆废气排气筒、浸烘废气排气筒出口 G8



喷漆废气排气筒、浸烘废气排气筒进口 G7



科仪检测  
KOEY TESTING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附件 3: 资质认定证书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4312110378

名称: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安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W803D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颁发证书。证书范围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和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社会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可使用标志



214312110378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22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安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W803D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附件：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期间生产工况如下

(报告编号: KYJCJB20220522M)

工况证明

检测单位名称	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检测时间	2022年5月20日		
委托单位名称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时间	2022年5月23日 2022年5月24日		
检测废水类型	一般废气、锅炉废气、炉窑废气、工业废水 生活废水、其他				
检测期间生产产能情况	日期	设	环评设计生产量 (台/年)	实际生产量 (台/天)	负荷
	2022年5月23日	水泵	280000	791	84.7%
	2022年5月24日	水泵	280000	814	87.2%
检测期间生产负荷率	2022年5月23日: 84.7% 2022年5月24日: 87.2%	排气筒高度/ 废水流量	排气筒高度: 15m; 生活污水: 化粪池 废水流量: 化粪池		
检测期间生产原材料使用情况	2022年5月23日: 喷漆工序油漆(水性色漆法)消耗量约为0.02t/d, 补漆工序聚氨酯油漆消耗量0.04t/d, 固化剂消耗量0.002t/d, 固化剂消耗量0.002t/d, 合计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用量为0.069t/d。 2022年5月24日: 喷漆工序油漆(水性色漆法)消耗量约为0.02t/d, 补漆工序聚氨酯油漆消耗量0.04t/d, 固化剂消耗量0.002t/d, 固化剂消耗量0.002t/d, 合计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用量为0.069t/d。 环评设计用量: 喷漆工序油漆(水性色漆法)消耗量约为3.31t/a, 补漆工序聚氨酯油漆消耗量4.492t/a, 固化剂消耗量0.224t/a, 固化剂消耗量0.224t/a, 设计工序年作业时间1500h/a, 补漆工序年作业时间600h/a, 环评设计原料用量0.082t/d。				
委托方: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88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W803D室  
Tel: 0592-7777227 Fax: 0592-7777275 E-mail: koey@koeytest.com

附件 7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预案签署人	郭俊烨	报送时间	2022 年 10 月 17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备案编号	350981-2022-032-L		
报送单位	福建国顿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不 鑫